花蓮縣秀林國民小學校園危機應變危機處理小組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組 | 負責人 | 組員 | 負責任務 |
| 召集人 | 校長  (黃勤聰) |  | 1.召開會議、協調、督導工作事宜  2.代表對外發言或指定對外發言人  3.通盤緊急調配學校人員 |
| 緊  急  救  護  組 | 護理師  (吳淑蕙) | 教務組長  (林麗雪) | 1.負責緊急現場指揮。  2.協助召集人聯繫並處理小組事務。  3.現場急救，護送就醫。  4.聯繫救護車並請求各醫院支援。  5.成立急救中心，負責簡易救護工作  6.協助採集檢體。  7.運送傷者就醫，即時回報狀況。  8.掌握傷者就醫狀況，協助傷者出院事宜。 |
| 輔  導  安  置  組 | 輔導教師  (陳漢釗) | 各班導師 | 1.對加害人及被害人進行緊急輔導與心理療傷。  2.對加害人及被害人進行轉介輔導。  3.對於到校家長，妥適說明傷者就醫情形，處理狀況。  4.聯繫學校志工協助救援工作。  5.主動連繫住院學生家長，告知學童送醫情形 |
| 聯  繫  通  報  組 | 學務組長  (潘怡媚) | 各班導師 | 1.校安通報並緊急通報相關單位。(教育局、社會局、衛生所、派出所、消防隊等)  2.設置就醫狀況一覽表，師生、家長得以了解學童就醫情形。  3.掌握學童住院情形，定時通報學校相關人員。  4.印製師生聯絡單，告知注意事項及緊急聯絡管道。  5.印製家長說明會召開通知。 |
| 協  調  救  援  組 | 總務主任  (許漢良) |  | 1.負責事件現場及善後硬體安全維護。  2.動員緊急運輸，聯絡交通工具。  3.負責有關事務之申訴、仲裁、請願、慰問、救助、賠償等之協調工作。  4.協調相關單位，研討保險、理賠等相關事宜  5.成立機動組，即時協助突發事件處理。  6.掌握校內秩序維護或疏散。 |
| 媒  體  回  應  組 | 教導主任  (蔡俊雄) |  | 1.負責對內外發布訊息。  2.處理媒體報導相關事宜。  3.調配代課教師及其他教務事宜。 |